

张文洲◎著

蜀道

82 皮渡人物·海系列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金邦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刘邦/张文洲著. --北京: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2007.1

ISBN 978-7-80173-616-1

I. 刘... II. 张... III. 汉高祖 (前 256~前 195)
—传记 IV. K827=3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61005 号

刘 邦

作 者 张文洲
策划编辑 金治军 毕丽丽
责任编辑 潘建农
出版发行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经 销 北京国文润华图书销售公司
印 刷 北京永鑫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660 × 940 16 开
27.125 印张 360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1 月第 1 版
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173-616-1/K · 085
定 价 29.80 元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乙 9 号 邮编: 100013
总编室: (010) 64270995 传真: (010) 64271499
销售热线: (010) 64271187 64279032
传真: (010) 84257656
E-mail: icpc@95777.sina.net
<http://www.sinoread.com>

张文洲◎著

劉邦

國際文化出版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真命天子诞生·····	5
第二章 斩蛇起义·····	46
第三章 风暴骤起·····	64
第四章 沛县起兵·····	76
第五章 联兵抗秦·····	90
第六章 西征路上·····	101
第七章 进军咸阳·····	111
第八章 谁主咸阳·····	130
第九章 鸿门宴·····	151
第十章 委曲求全的汉王·····	169
第十一章 暗出蜀中·····	185
第十二章 漫漫逃生路·····	195

第十三章 战争,在得失间延续·····	209
第十四章 楚汉之争·····	222
第十五章 乌江自刎·····	266
第十六章 龙袍加身·····	287
第十七章 楚王被贬·····	310
第十八章 亲征匈奴·····	345
第十九章 诸王的灭亡·····	354
第二十章 一代帝王之死·····	392
第二十一章 吕氏的灭亡·····	420

【第一章】

真命天子诞生

婴儿一降世，就让刘家夫妇高兴了好一阵子，一是婴儿长颈高鼻，颇有福相，尤其是婴儿的左屁股上有七十二颗黑痣，这更是大吉大利的象征。

秦始皇出生在烽烟四起的战国时代，若论操枪弄棒，秦始皇不是一位很好的猛士；若论运筹帷幄，秦始皇则是一位十分合格的斗士，尽管这位斗士嗜血成性、残酷无情。

正因为如此，原仅为七国之一的秦国异军突起，并吞六国，铲灭群雄，建立了前所未有的庞大帝国。

当秦始皇统一中国的时候，毫无疑问，秦帝国依然潜伏着分裂的危机。但是，秦始皇过于相信秦朝国家机器所具有的那种摧枯拉朽般的威力。

所向无敌战争经历，使秦始皇自感有充分的理由相信自己有能力弥补秦王朝潜伏的裂痕。于是，自扫灭了六国那一天起，秦始皇就开始了秦朝“大厦”的修补和加固事业。尽管这种“修补”和“加固”事业和秦灭六国一样十分辉煌，尽管这种“修补”和“加固”多少也有些成效。但是，秦始皇巩固和加强中央集权的某些措施是在超出国力的情况下，过于依靠暴力来实行的，所以这些措施的实行必然走向它初衷的反面：加速秦帝国的崩溃速度。

建国易，治国难。不知秦始皇是否会有如此感叹。

与此同时，伴随皇权威风的扩大，秦始皇的享乐欲望也在急剧增

加，这是“家天下”的必然逻辑！百姓追求享乐是一个人的堕落，而皇帝追求享乐的结局却是众多百姓的贫困与人骨的堆积。

贫苦百姓懂得一个通俗的道理：官逼民反，民不得不反。推翻秦朝的强大力量已在民众中迅速积聚。

秦始皇死了(秦始皇就位后第三十七年)，死在寻找长生不老药的巡幸途中。秦始皇没有逃脱自然法则的制约：大病难愈，不愈则亡。那么，已病入膏肓的秦王朝呢？

死去了一位皇帝，激活了一个国家。各地百姓揭竿而起，起兵抗秦。

想当初，秦始皇面南称“朕”的时候，该是何样的威风。拥有了前无古人的功业，也就具备了得意忘形的可能。天生好大喜功的秦始皇自然不会例外。他在群臣山呼万岁的飘然气氛中，自封始皇帝，并为他的后世继位者定名为二世、三世……直至万世。秦王朝能万年永存。对于这一点，秦始皇决不像对自身长寿问题一样缺乏自信。然而……

1 秦时，江苏沛县里村，有一村民刘执嘉，自懂事，就开始帮助家人料理农活，他各种农活都样样精通，拿犁是犁，用耙是耙。成年之后，刘执嘉的能干与精明，四里八乡的人都颇有称道。对人的纯朴善良，使刘执嘉在村民中颇有口碑。邻里每每提及刘执嘉都翘指称道，无不赞叹。庄户人家的生活谁都不能插门朝天过，谁也不能绝对地离开别人而生存。所以庄户人也十分注重邻里之间的口碑。刘执嘉每听到别人称赞时心里也是乐滋滋的。故而，在日常生活中，在与人交往中更是对自己要求严格，对他人更加宽容，以求有一个更好的乡里评价。刘执嘉的表现邻里看在眼里，也记在了心上，对刘执嘉也更加尊敬，每每总是尊称太公，而不直呼其名。

刘执嘉之妻刘媪虽不像官家大户的女子那样娇柔俏丽，但也眉清目秀，在庄户人家中很是出众。刘媪的温柔娇媚使执嘉婚后生活幸福

美满，她的能干与精明又使执嘉的精干又加了几分殷实的气息。

多子便多福，多子香火旺，刘媪恪守老辈人留下的传统训教，让刘家人丁兴旺是刘媪的最大幸福和愿望。她对儿子的前程并没有奢望，并不企求依靠儿子得到大富大贵、大尊大宠，只希望刘家的后代能有人继承祖上留下的几间茅舍、几亩薄田。执嘉可以说是里村的殷实富足之户，几年内执嘉便买下了良田数顷。而执嘉的威望也越来越高。刘媪为执嘉连生两子，使得刘氏又有后继，颇为欢欣。长子名伯，次子名仲。

这个平平常常风和日丽的上午，刘媪拿起提篮，篮中放上了几件简单的礼品，告别了丈夫，出门走亲戚。

过午后，刘媪返回，太阳火辣辣的刺眼，满目的庄稼也无精打采，只有几只知了在大树上没命地吟着。青蛙在池塘里咕咕地叫一声便没了声息。

刘媪经过长途的行走加上火热的天气渐感体力不支。她拿出汗巾，擦了擦额头上的汗水，举目四望，想寻找一块阴凉的歇脚之地。前面是一个湖泊，水光潋滟，荷香阵阵飘来，景色迷人。刘媪的暑意全无。望着荷塘、闻着荷香，刘媪加快脚步奔到湖边。趴在湖畔痛快地饮了几口湖水，尔后靠在一棵大树旁休息。

一阵凉风吹来，刘媪有了倦意，闭目养神，慢慢的眼皮打起了架，正在似睡非睡之时，狂风大作，一团烟云自天上飘来，转眼间，一个金甲神人立在刘媪身边。

刘媪目瞪口呆，嘴里不停地重复着四个字：“是神？是怪？”像问金甲神人，又像问自己；其时，刘媪的大脑一片空白，这四个字是下意识地喉咙中冒出来的。刘媪紧盯着金甲神人的同时，用眼角余光看了看左右，空旷的田野上没有人迹。

刘媪心里明白，眼前的金甲神人不管有何举动，自己是孤立无援的。她想喊，喊不出，想跑，跑不动，就傻呆呆躺着，乱跳不已的心脏几乎跳出体外。

金甲神人好像并无恶意，向惊恐万状的刘媪伸出了手臂，像拉手，又像搂抱。而刘媪的四肢已不听大脑的指挥，她只能在心理上作出无能为力的抗拒。当金甲神人的手将要触到刘媪的一瞬间，刘媪的血往上涌，惊晕过去。

后来发生的事情，刘媪不得而知，当然，刘邦诞生的神话也就留下了一段绝妙的空白……

时过中午，妻子未回家，“兵荒马乱的，孩子妈不会出事吧？”

刘太公有些担心。想着想着，太公的脚已迈出家门，他要去迎接妻子。

刚走出院子，天空乌云密布，俄顷，雷电交加，大风夹雨扑面而来，顿时，村外的景物淹没在雨海之中。

刘太公唯恐妻子有不测，向妻子的返家之路急步跑去。

跑到小湖边，只见在一棵大树下，有一团浓云。浓云下，躺着一女人，浓云之中，偶见金鳞金甲，似有神龙置身其中。一阵恐惧袭来，刘太公有些害怕。好在太公比他的妻子胆大，在颤抖中，瞪大了两眼仔细看着眼前的一切。

“是孩子妈？”刘太公看到在云雾翻飞的树下躺着的女人好像是自己的妻子。此时，他已没有更大的胆量走到近前去搭救自己的妻子。

“孩子妈，你怎么啦？”刘太公站在远处高喊着。

回答他的只有风声、雨声、电闪、雷鸣。

妻子处于难以猜测的困境中，而丈夫不能救助，对此刘太公又羞又恨。无奈之中，执嘉只有在风雨中像石人，呆呆的瞪大眼睛……

好难耐的时间呀，刘太公就在不远处呆呆看着时隐时现的妻子与金甲神人……

不知过了多久，风停雨息，烟云消散。

面无血色的刘太公跑至妻子面前，妻子闭目平躺，所幸，尚未看到肤发有损。只是……

“孩子妈！孩子妈！”太公抱住妻子大声呼唤。

刘媪慢慢睁开双眼，伸了伸四肢，注视着满脸惊异的丈夫问道：

“我怎么在这里？我怎么在这里？”

在那最该有内容的一段时间里，刘媪睡了，刘太公也只见到了——团朦胧烟云，仅有的第三者还是一个刚才时隐时现，而现在神秘消失的金甲神人，此外没有其他的目击者。

那么，从小湖里腾空而出，状如神龙的金甲神人究竟做了什么？恐怕只有靠人们去猜测或想象了。

好在金甲神人究竟做了什么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刘媪从此得了身孕，肚子一天天大了起来。

刘太公自知妻子有孕并非自己所为，十几年的甘苦与共，他完全相信妻子的品性，不会有二心外遇。很自然，刘太公与同样困惑的刘媪都会想到唯一的可能：那个风雨交加的午后，那个神秘出现的金甲神人……

“难道是龙种？”刘太公和妻子在半信半疑中猜测着即将成为自己儿子的腹中胎儿。

分娩的日子到了，但是刘媪肚里的孩子似乎对人世并无太多的兴趣，安然睡在刘媪腹内。

“该生了。”刘媪与刘太公掐着手指，精确地计算着超过预产期的天数。然而，除了刘媪的肚子一天天依然继续增大外，并无要生的迹象。

终于在一个阳光四射的早晨，刘媪的腹中子呱呱坠地。

婴儿一降世，就让刘家夫妇高兴了好一阵子，一是婴儿长颈高鼻，颇有福相，尤其是婴儿的左屁股上有七十二颗黑痣，这更是大吉大利的象征。

刘太公喜不自胜，二两白酒下肚，捻着几根稀疏的胡子，开始给儿子起名字：

“这小子排行第三，就以季为字吧，至于名，我看这小子有贵相，就取名为邦吧。”

刘太公为儿子取了一个寓意颇深的“邦”字，也仅是寄托一种美好的意愿，他压根也没想到这小子后来真成了能兴国安邦的皇帝。

2 日子在平淡中一天天过去。刘邦已长大成人，身高七尺八寸，相貌英俊，长颈高鼻，浓眉大耳，两眼有神，顾盼流逸，体格健壮，举止潇洒。

看着儿子一天天长大，本应高兴的刘太公，烦恼却与日俱增。漫长的岁月淡化了刘太公对刘邦出生时不同寻常的记忆，仅有的是对成年刘邦生存前程的担忧。可怜天下父母心！

刘家世代为农，土地是他们的命根子，他们懂得只有依赖土地才能生存，吃与穿都是随着庄稼从土里长出来，所以刘家人珍视土地，也珍视能让土地更好发挥效用的吃苦耐劳的品性。

种好自己的土地才能活下来！刘太公常用这再简单不过的严酷现实来教育他的儿子们。

大儿子伯、二儿子仲能谨遵父命，每日勤勤恳恳随父劳作于田地上，并练就了一手种庄稼的好功夫，成了刘太公的得力帮手。

三子刘邦却一改刘家的门风：好吃懒做，游手好闲，整日无所事事。

刘邦听多了父亲的教导，耳底里已结了茧，早不放在心上。早上两个哥哥从田里耕种回来之后，刘邦还躺在被窝中不愿起身。每每要等母亲刘媪从身上将被子揭开，才懒洋洋地爬起来。吃了早饭，就呼唤着一帮年龄相仿的子弟，不到吃饭的时间，不回家。

这一天，天将晌午，村东的本家三姑气冲冲地来到执嘉家中。

“太公你可是品行在村里最高的。可你们家邦儿却怎么一点都不像你呀？”

太公听着，心内一惊，“难道十几年前的事情被人知道？”

“三姑，有话你只管讲来，是不是邦儿又出什么乱子了？”刘媪在一旁问道。

“我们家养了十几只鸡，几天之间，被人偷的只剩三两只。昨天晚间我将灯吹灭，单等偷鸡贼来。快要三更时，有几个人偷偷来到我家鸡棚里，我拿着棍子出来打贼，那几个人就逃，逃跑中有人将鞋子丢了，拾来一看，便知是你家邦儿的，你说说，太公你一世美名，可就让你的邦儿给玷污了。”三姑能说会道。

太公只有低着头听的份，接过三姑手里沾的鞋子，一看就知是刘邦的，太公心里怒火上升。安慰了三姑，让三姑抓了自家的几只鸡走后，气得在堂屋内直叹气。刘媪只躲在一边，不敢吱声，只有暗自落泪。

刘邦哼着小曲，手中玩弄着一把扇子从外面回到家中。太公一见儿子一副浪荡公子相，心中的三分怒火一下子长了七分，从柴堆里拣出一根棍子劈头盖脸地打刘邦。

刘邦刚由门外回来，心中本来十分高兴，还没反应过来已被父亲狠狠地抽了几棍，刘邦躲藏着问：“父亲为何杖打孩儿？”

“为何？为何？你还敢问为何。”

子不教，父之过。最初，刘太公把刘邦的不端品性看作是自己的过错。的确，刘邦幼时，刘太公因老年得子，把太多的父爱给予了刘邦，自己与那两个大儿子承担起了家庭重担，刘邦在娇生惯养的环境中放纵地成长着。乃至刘邦长大成人，当刘太公意识到该严加管教的时候，为时已晚。

刘太公为了使刘邦步入自己既定的人生轨道，拿出了所有的本事，喋喋不休地劝导，有时讽刺、挖苦，甚至动起棍棒。有意思的是刘邦的表现：表面上总是乖巧地点头称是，而实际上坚决不改。

自从挨了父亲杖责之后，刘邦向太公保证自己再不做为害乡邻的事，每次回家总是点头哈腰，对父亲说东道西，讨好太公。父亲说什么自己应什么。转过身去，想要做什么，总是指派自己周围一帮小弟兄去做，自己不露面，事情干得利利索索，偷鸡摸狗，揭瓦过房，乡里人被一群游手好闲的浪子折腾得家无宁日，却抓不到刘邦的把柄。

有苦说不出。

刘邦一日招呼了一群弟兄到了赵氏开的酒店，猜拳行令，饮酒取乐。酒过三巡，借着酒劲刘邦对弟兄们说：“你们看我刘邦如何？”

众弟兄都说：“刘兄仗义豪爽，有谋有略，我弟兄皆服大哥！”

听此言，刘邦更加来了兴致：“我刘邦自小就看那些躬耕的人不起，胸无大志，只满足于日出而作，日落而息，面朝黄土背朝天，何日能为王侯？我辈此时混迹乡间，他日成事，必相互提携，共成大事。我辈必不要一世满足于躬耕之人。兄弟们可知道吗？”

众弟兄听得此言，交口称是，更加与刘邦形影不离。

此时刘邦已厌倦了父辈的生活方式，丢掉了农家的传统美德，当然，这里也蕴涵了不甘心听天由命的反叛性格。

循规蹈矩，就不会有日后的刘邦。

不愿挥汗受苦，那么该如何活着，刘邦是茫然的，心理上的无所适从，必然导致行动上的无所事事。日复一日，青年刘邦百无聊赖地打发着时光。

一家人一年四季，日出而劳，日落而息，日子过得十分艰辛。若苦些、累些倒没有什么，左邻右舍也不过是如此生活。让刘太公苦恼的是，家里养着一位整天东游西逛吃白饭的三儿，家庭关系逐渐紧张起来。

先时，两位兄长没有什么怨言，只是两位嫂子说长论短。这一日，刘邦还没起床，就听见院中吵吵闹闹。刘邦伸了个懒腰，从窗子向外看个究竟，大嫂正满面通红。大叫着：

“我们妇道人家每天累死累活，可一个壮小伙子倒在风吹不到、日晒不着的屋里养得细皮嫩肉，有这样的道理吗？”气愤显然已经使大嫂忘记了自己正在和公爹说话。

二嫂也颇以为然的在一旁赞同：

“谁家二十几岁的大人还在游手好闲，不务正业。我们又不是那王公大臣的世代官家，有千亩良田、万间房，可以让这样的人养着。

大家都在那里累死累活，他却睡大觉，吃白饭，老人家应该是一碗水端平的，不要让我们晚辈的人心寒，我们也不是心眼小，平日不忙的时节倒也算了，现在田里忙得这样，他还照样睡，照样玩，也说不过去吧。照说呢，这话不该我们晚辈人开口，您二老就该开口的，可是这几年过去了仍是这样，能偷闲的照样偷闲，没人管。任劳任怨的人忙死也没一点好，您总该开口说个话吧？”

太公、刘媪青着脸，听着两个儿媳一个比一个声高的叫嚷，紧皱眉头，却也说不出一句话。

三儿子也的确不争气，眼见着两个儿媳一天比一天气大，一天比一天不满，自己身为公婆心中不满却也不敢表露，只有暗自叹气，却没有一点办法。被逼不过，太公只有一句话：

“你们先回去，这事我会管的，不用你们说。”

既要摆出家长的威严，又无可奈何。

“龙种？”太公心中起了疑问：“龙种就是这种模样？好吃懒做，招事寻非？老天怎么会赐给我这样一个逆子。与其说是龙种，不如说是……”

太公不敢往下想。二十几年前的那幅情景又呈现在眼前。

刘邦目睹了爹爹受嫂嫂的气而不敢言语的情景，心中很不是滋味。

“想我刘邦，不满躬耕田垄之间，想要成就一番作为，建立一番功绩。然而却无有机遇，只能窝窝囊囊地躲在屋中，听老父受辱而不敢发一言。何时才是我刘邦出身之日啊？”

傍晚，从外面游玩归家的刘邦像往常一样先奔厨房而来。从大嫂处经过时，听得里面小声地嘀咕：“邦儿再这样下去，我们就分家罢，”是大嫂的声音，“我们辛辛苦苦的劳动，从土地里苦苦挣到的那点血汗粮，被你弟弟白花掉。只是吃也倒罢了，他又花钱大方，挥霍无度，我们挣一辈子命，也挣不满那个无底洞。我看咱们还是早一些分家，少受邦儿的那份累，我们好歹苦一点，也有盼念。”

“我是大哥，我怎么能说分家呢？”刘伯像太公一样善良厚道：“况且父母都已年过半百，自己已不是劳动务田的年纪，我们先提分家，分明是不尽孝道。再说，要提怎么也得老二提，我们不能做这样的事。”

刘邦在一天之内，两次受到这样的刺激，脸色十分难看。晚饭没吃，回到屋中睡觉去了。“他日王侯，定要叫尔等另眼相看。”刘邦狠狠发了句自己都不知能否实现的誓言。

两位兄长毕竟经不起嫂子的缠磨，再加上兄长对刘邦本身的不满，分家成为解决家庭纠纷的惟一出路。太公本欲维持一个大家庭，无奈拗不过两个儿子、儿媳的长期纠缠，终于将菲薄的家产、田地分成三份，分与三个儿子。大儿、二儿各自单立门户，分门另过。儿子毕竟是儿子，责骂取代不了疼爱，刘太公将尚未娶妻的刘邦留在了身边。

太公的内心总在期望有一天能够天降祥云，让刘邦忽然之间来个转变。不然怎么会像是个“龙种”呢？

“再也不会会有大儿、二儿那样的好帮手了。”看着四体不勤的刘邦，刘太公自知以后的生活需要付出更多的艰辛。然而苦惯的太公却仍旧一如既往的一日日的劳作在田中，期望着日子会过好。太阳东升西落，却始终没有好转。

终于有一天，刘邦使自己的老子也讨厌自己了。

自分家之后，刘邦更肆无忌惮。原来有嫂子在，刘邦还有所收敛。嫂子不在，刘邦更像出笼的鸟一样，家产既已分了一份在自己的名下，花起来就更加顺手。原来三餐都还在家中吃，后来就是偶尔一顿在家中吃，再后来便是天天混于酒肆之中，不归家，太公一生辛苦苦作的微薄积蓄被刘邦的狐朋狗友们，扔在了酒店中。

太公望着满嘴酒气的刘邦，彻底绝望了。

这一天，大清早起来，刘邦就召集起一群弟兄，在村外野地中打了一会野兔，将几只野兔拈着进了赵氏的酒肆。